

广东粤剧文化中心项目勘察设计（项目编号：JG2024-4342）

澄清答疑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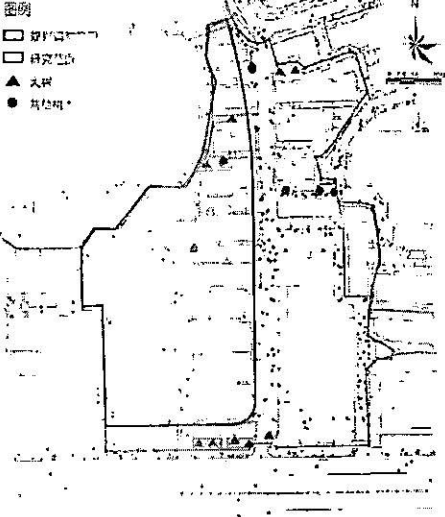
一、招标文件澄清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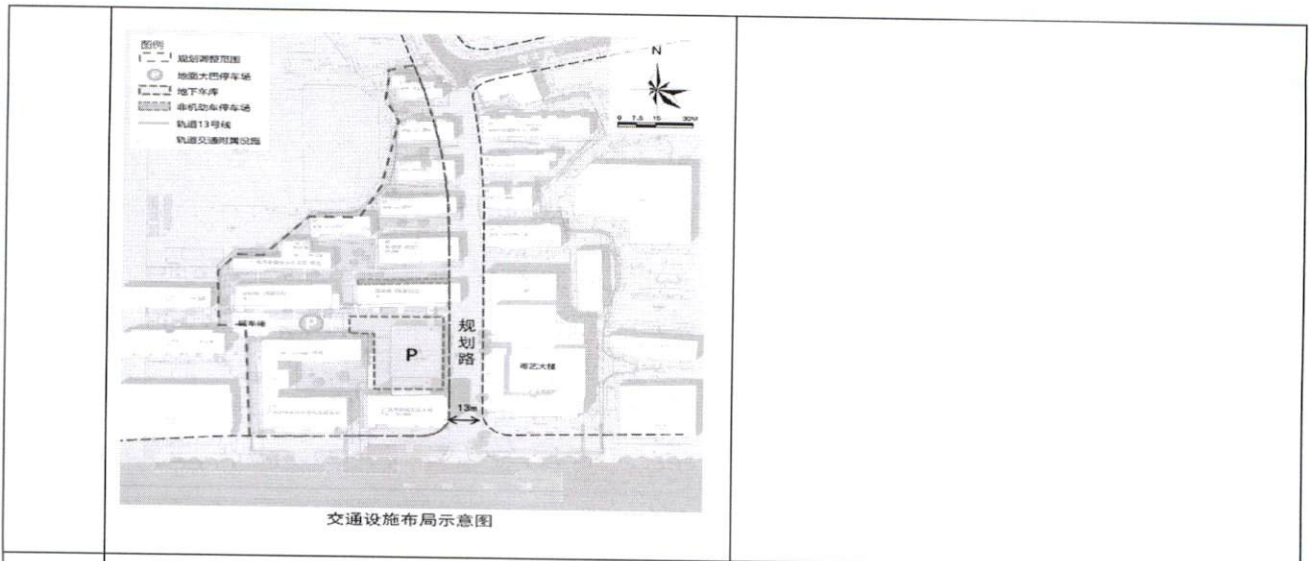
无。

二、招标文件答疑部分

序号	提问	回复
1	据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9.1，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但本项目位于广东省粤剧院大院内，投标人无法自行开展现场踏勘。请招标人统一组织现场踏勘。	经联系项目使用单位，投标人可在项目大院门岗处向值班安保人员说明情况后，自行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踏勘。
2	原文： 招标公告中，5.6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投标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但只接受最多由 2 家单位（即一家勘察单位、一家设计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问题： 针对以上条款，是否允许联合体成员方勘察单位，在同时拥有建筑设计资质的情况下，承揽部分建筑设计工作。（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应符合本项目招标公告 5.6 的相关规定，招标人只接受最多由 2 家单位（即一家勘察单位、一家设计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3	1、新建建筑各层平面功能在满足任务书的指标及规范前期上，是否可调整位置？改造部分增设电梯位置如有更好方案，是否可以调整？	投标方案在满足招标公告附件《越秀区广东粤剧文化中心地块（AD0115 规划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方案、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要求且新增建筑面积满足本项目可研批复的前提下均可调整。
4	1、请提供你本项目已有修规图纸 2、请提供本项目原有用地规划设计条件	1. 暂无；2. 暂无原始规划设计条件，现已向规划部门申请规划设计条件，暂未取得批复，投标方案涉及规划设计条件部分的内容的可暂按招标公告附件《越秀区广东粤剧文化中心地块（AD0115 规划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方案要求编制。
5	可否提供现状建筑的 SU 模型	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 1：原地形体块 SU 模型（由可研报告编制单位提供，仅供投标人参考使用）
6	请提供挂网文件《控规调整方案》中的广东粤剧文化中心地块（AD0115 规划管理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电子文件 CAD。	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 2：粤剧院地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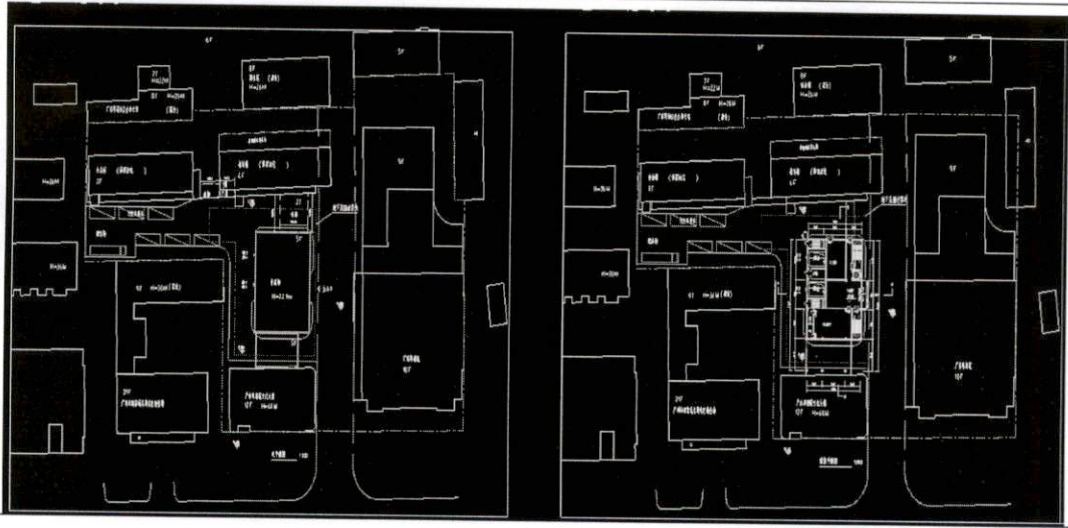
7	请提供附件4《广东粤剧文化中心项目概念方案》中的改造前现状电子模型文件。	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2：粤剧院地形图。
8	<p>请提供《广东粤剧文化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p158页图7.1树木现状位置图CAD电子文件，以及苗木统计资料。</p>  <p>图例 □ 建筑 footprint □ 研究范围 ▲ 大树 ● 其他树木</p> <p>图 7.1: 树木现状位置图</p>	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2：粤剧院地形图。
9	办公楼缺首层及基础平面结构图、竖向构件结构图、总说明等图纸，请提供办公楼全套结构图。	暂无。
10	请提供文化大楼、粤艺中心大楼、排练楼全套结构图。	暂无。
11	挂网文件“广东粤剧文化中心项目房屋安全鉴定（汇总）”中，所涉房屋鉴定报告未见详尽结构图纸描绘，请提供相关图纸文件。	暂无。
12	请提供规划路网CAD。	详见本澄清答疑文件附件3：粤剧院周边城市道路。
13	请提供粤艺大楼现状舞台、录音棚专用设备清单。	暂无。
14	请提供项目地块南侧范围内地铁13号线平面图纸定位图、标高资料、结构图。	暂无，涉及地铁线路的，后续方案设计阶段需征求地铁管理部门意见。



挂网文件可研概念方案图 CAD 文件中，总平面图与首层平面图项目用地红线不一致，请提供明确的项目用地红线 CAD。

1. 该方案图 CAD 文件中红色线框示意为暂定项目边界，应向南侧扩展至人行道边，并非用地红线。2. 用地红线以可研附件《国有土地使用证》为准，暂无 CAD 版。

15



三、本澄清答疑文件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文件不符，则以本澄清答疑文件为准。本澄清答疑文件未说明事宜仍按原招标文件内容执行。

四、具体时间及场地安排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本项目的日程安排，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交易业务”专栏中的“建设工程”的“项目查询”，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

- 附件 1: 原地形体块 SU 模型
- 附件 2: 粤剧院地形图
- 附件 3: 粤剧院周边城市道路

招标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日期: 2024年9月10日